

参 考 文 献

- [1] GB/T 1980—2005 电气设备额定频率
 - [2] GB/T 19862—2005 电能质量测量设备通用要求
 - [3] IEC 61000-4-30 Testing and measurement techniques—Power quality measurement methods (International Standard), 2003-02
 - [4] EN 50160:2000 Voltage characteristics of electricity supplied by public distribution system
-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书号: 155886 · 1-33743

定价: 10.00 元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T 15945—1995《电能质量 电力系统频率允许偏差》。

本标准与 GB/T 14945—1995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标准名称改为《电能质量 电力系统频率允许偏差》；

——增加了术语“标称频率”；

——对标准中的“4 测量仪表”的内容进行扩充和细化,改为“4 频率偏差的测量”。

电能质量 电力系统频率偏差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标称频率为 50 Hz 的电力系统频率偏差限值、测量及合格率的统计方法。
本标准不适用于电气设备的频率偏差限值。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2.1
标称频率 nominal frequency
系统设计选定的频率。

2.2
频率偏差 frequency deviation
系统频率的实际值和标称值之差。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冲击负荷引起频率偏差变化

冲击负荷引起系统频率变化在0.2 Hz,根据冲击负荷性质和大小以及系统的条件也可适当变动,但应保证近区电力网、发电机组和用户的安全、稳定运行以及正常供电。

附 录 B
(规范性附录)
频率合格率统计

通过监测及直接或间接地统计频率超限时间以获准表征电网频率在限值以内